

蒲城县医疗保障局文件

蒲医保发〔2020〕32号

2020年10月3日

蒲城县医疗保障局 关于印发2020年度财政供养单位城镇职工 医疗、生育保险基金征缴的通知

各财政供养单位：

从2020年元月1日起，我县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合并实施。为了确保两险合并实施后用人单位参保缴费及待遇正常享受，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用人单位参加职工医疗保险同步参加生育保险，生育保险基金并入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一征收，合并征缴。2020年城镇职工医疗、生育保险缴费基数已公布，确定为3630元。职工医疗保险单位缴纳6%，个人缴纳2%，大病互助金单位部分每人每年60元，个人36元；全额财政供养单位生育保险按照0.4%缴纳，个

人不缴纳。

二、各参保单位医疗、生育保险预算在职人数以 2020 年 3 月份津贴预算人数为准，主管局负责通知各自下属单位，个人部分由单位负责征收不再代扣（在职全年个人缴纳 907.2 元，退休人员个人缴纳 36 元），在职、退休预算人员花名册从医保局三楼职工医保股拷取。

1、各单位经办人员核对完成后，携带参保材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十定方案、新进人员持介绍信复印件、调动人员持调令或提供由组织部和人社局出具的划转人员花名册复印件、新退休人员持退休文复印件、死亡人员持死亡证明复印件）做好单位信息变动。财政预算花名册如有遗漏由各单位及时与财政局工资股、机关事业养老经办机构联系。花名册核对无误后经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报送医保局（职工花名册一式二份，医保局、预算单位各一份）。

2、各财政供养单位、差额定补单位，在医保局核实本单位缴费花名册后，到行政审批局二楼税务大厅 219、220 窗口申报在职、退休人员缴费基数，申报完成后由税务大厅开具渭南市社会保险缴费申报单，凭渭南市社会保险缴费申报单及财政奉陪资金申请表到财政局工资组申请划拨资金。

3、2020 年财政供养单位、差额定补单位退休人员个人账户划拨基数以退休人员基本工资为准（不含津补贴）

4、因疫情影响，请各参保单位严格按照核对时间安排表前

来办理业务，逾期不办理的，造成单位职工不能正常享受医疗保障、生育保险待遇的，由本单位自行解决。

医保联系电话：7207573 税务大厅联系电话：7203793

附件：各单位核对时间安排表



蒲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0年3月24日印发

财政供养单位医疗保险、生育保险核对时间安排表

序号	日期	安排	单位名称	备注
1	3月30日	上午	人大、政协、政府办、贸促会	
		下午		
2	3月31日	上午	统计局、财政局、税务局、审计局、人社局、居保中心	
		下午		
3	4月1日	上午	档案馆、工商联、团委、妇联、总工会、工会俱乐部定补、县委办	
		下午		
4	4月2日	上午	交警大队、交警大队定补、公安局、司法局、司法公证处、奉先办、尧山政府	
		下午		
5	4月3日	上午	环卫中心、环卫未上卡、医保局、扶贫办、交通局、煤炭中心、应急局	
		下午		

6	4月7日-4月8日		文旅系统	
7	4月9日	上午	椿林政府、罕井政府、高阳政府、桥陵政府、孙镇政府	
		下午	紫荆办、龙阳政府、龙池政府、陈庄政府	
8	4月10日	上午	永丰政府、荆姚政府、党睦政府、洛滨政府	
		下午	物资局、物资局差额、武装部人防办、农管站、党校、科协	
9	4月13日-4月17日		教育系统	
10	4月20日	上午	畜牧局系统	
		下午	农机系统	
11	4月21日		农业系统	
12	4月22日		住建系统	
13	4月23日		水务系统	
14	4月24日		林业系统	
15	4月27日-4月29日		卫生健康系统	

